附件1

本次检验项目

一、乳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灭菌乳》（GB 25190-2010）、卫生部、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农业部、工商总局、质检总局公告2011年第10号《关于三聚氰胺在食品中的限量值的公告》等标准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乳制品抽检项目包括商业无菌、蛋白质、三聚氰胺等3个指标。

二、酒类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发酵酒及其配制酒》（GB 2758-2012）、《啤酒》（GB/T 4927-2008）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酒类抽检项目包括甲醛、酒精度等2个指标。

三、粮食加工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粮食加工品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等2个指标。

四、调味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-2014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盐》（GB 2721-2015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-2017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盐碘含量》（GB 26878-2011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调味品抽检项目包括亚铁氰化钾/亚铁氰化钠(以亚铁氰根计)、氯化钾(以干基计)、总砷(以As计)、碘(以I计)、钡(以Ba计)、铅(以Pb计)、镉(以Cd计)、总汞(以Hg计)等8个指标。